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對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張俊超、王占臣、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勁、曲曉輝、陳乃蔚、魏煒、談振輝。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文件规定，我们对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

一、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2009年度公司继续结合自身业务发展以及内控体系建设要求，有序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二、公司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及沟通、监督五个方面已建立起相应的控制体系和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各项制度合理、有效。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劲 曲晓辉 魏埭 陈乃蔚 谈振辉

2010年4月8日